

# 運動科學系碩士班 學位考試 流程

所需表單及辦法請上系網頁下載及參考。

## 提學位考試申請

• 所需表單:

1. **學位考試申請表**(含檢核表及佐證資料，例:取得 **2 點**及**書報討論題目**)【**附件一**】  
★請填妥各欄位，並詳讀備註注意事項
2. **口試場地預約**(請至系辦登記)
3. **已修畢學分成績單**  
(應全數修畢，系辦核對入學年度之課程科目表，確認是否符合修課規定)  
★應修畢學分數:依各學年度規定  
★**108** 學年度(含)起入學之碩士班學生，請備論文相似度比對報告。

申請學位考試時

(口試前**兩週前**提出、學生借用口試當日所需及場地)

## 系統申請執行

口試前兩週系統申請

## 口試

確認備齊口試相關資料表單

106 學年度後之學生請依學生**校務資訊系統**執行  
◇ 學生**口試前三天**登入系統下載資料並紙本或 email 繳至系辦:

1. 口試委員聘函
  2. 評審意見表(系網下載)【**附件二**】
  3. 指導教授推薦書
  4. 口試委員審定書
  5. 口試評分單
  6. 口試委員印領清冊
- ★ 中英文論文題目確認正確

## 繳回系辦資料

1. **指導教授推薦書、口試委員審定書**  
(口試完成委員簽名後，正本繳回系辦，推薦書、審定書-影本留系辦，正本指導教授留存)
2. 評審意見表、口試評分單
3. 口試委員印領清冊

◇ 請學生協助確認以下文件是否核章並填寫完整(缺漏請自行寄給自行寄回請委員補正)

1. 印領清冊
2. 推薦書、審定書
3. 評審意見表、口試評分單
4. 論文名稱(中、英)是否更改  
(如無，系辦會依申請單所列為主，一經系辦將畢業成績送教務處，即無法再更改，請學生加以確認)

## 論文上傳

指導教授准予畢業證明簽核完畢後，將**紙本**簽准同意單送至系辦承辦人，並將論文資料上傳至圖書館

論文上傳資料完成核准確認後，始可製作紙本論文

## 離校時請繳交

- 2 本論文平裝本(圖書館及教務處)，
  - 3 本論文精裝本(指導教授\*1 系辦\*2)
- 論文全數繳交完成使能辦理離校手續  
學生請自行估算離校時間，並詳查離校手續，以避免因缺件而致無法於計畫時間離校

- ◇ 系辦依離校單規定審核(校務資訊系統)
- ◇ 論文內需有**指導教授推薦書、口試委員審定書**等。
- ◇ 106 學年度後之學生請依學生校務資訊系統流程辦理完成